

吉林省药品监督管理局（本级）2024 年预算

二〇二四年二月二十六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预算表格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收入预算总表
- 三、支出预算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 十、项目支出预算表
- 十一、财政拨款委托业务费支出预算表
- 十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负责药品（含中药、民族药，下同）、医疗器械和化妆品安全监督管理。贯彻执行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监督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起草相关地方性法规草案和省政府规章草案，拟订监督管理政策，并监督实施。研究拟订鼓励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新技术新产品的管理与服务政策。

（二）负责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标准管理。监督实施国家药典等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标准和分类管理制度，配合实施基本药物目录和国家基本药物制度。

（三）组织实施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相关行政许可和备案。严格上市审评审批，完善审评审批服务便利化措施，并组织实施。

（四）负责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质量管理。监督实施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依职责权限监督、指导实施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经营、使用质量管理规范。

（五）负责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上市后风险管理。组织开展药品不良反应、医疗器械不良事件和化妆品不良反应的监测、评价和处置工作。依法承担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安全应

急管理工作。

（六）组织实施执业药师资格准入管理。贯彻执行国家执业药师资格准入管理制度，负责执业药师注册工作。

（七）负责组织实施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监督检查。依职责权限制定、落实检查制度，依法查处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相关环节的违法行为。

（八）指导全省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监督管理部门工作。

（九）完成省委、省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职能转变。

1. 深入推进简政放权。按照国家减少具体行政审批事项要求，按职责权限逐步将药品和医疗器械广告、药物临床试验机构、进口非特殊用途化妆品等审批事项取消或者改为备案。对化妆品新原料按职责权限实行分类管理，高风险的实行许可管理，低风险的实际行备案管理。

2. 强化事中事后监管。依职责权限完善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管理制度，强化质量安全风险管理，创新监管方式，加强信用监管，全面落实“双随机、一公开”和“互联网+监管”，充分发挥社会监督、市场机制和行业自律作用，建立与国家信用体系对接机制，严惩违法违规行为，推进监管信息共享，提升监管效能，满足新时代公众用药用械需求。

3. 有效提升服务水平。完善审评审批服务便利化措施，推进电子化审评审批，优化流程、提高效率，营造激励创新、保护

合法权益环境。及时发布药品注册申请信息，引导申请人有序研发和申报。实施上市许可持有人制度。

4. 全面落实监管责任。按照“最严谨的标准、最严格的监管、最严厉的处罚、最严肃的问责”要求，依职责权限完善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审评、检查、检验、监测等体系，提升监管队伍职业化水平。加快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配合落实追溯体系建设，落实企业主体责任，防范系统性、区域性风险，保障药品、医疗器械安全有效。

（十一）有关职责分工。

1. 与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的有关职责分工。省药监局负责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生产环节的许可、检查和处罚，以及药品批发许可、零售连锁总部许可、互联网销售第三方平台备案及检查和处罚。市县两级市场监管部门负责药品零售、医疗器械经营的许可、检查和处罚，以及化妆品经营和药品、医疗器械使用环节质量的检查和处罚。

2. 与省卫生健康委员会的有关职责分工。省药监局会同省卫生健康委员会建立重大药品不良反应和医疗器械不良事件相互通报机制和联合处置机制。

3. 与省商务厅的有关职责分工。省商务厅负责研究拟订全省药品流通行业发展规划、政策的相关标准，省药监局在药品监督管理工作中，配合执行全省药品流通行业发展规划、政策的相关标准。

4. 与省公安厅的有关职责分工。省公安厅负责组织指导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犯罪案件侦查工作。省药监局与省公安厅建立相关环节的行政执法和刑事司法工作衔接机制。省药监局发现违法行为涉嫌犯罪的，按照有关规定及时移送公安机关，公安机关应当迅速进行审查，并依法作出立案或者不予立案的决定。公安机关依法提请作出检验、鉴定、认定等协助的，省药监局应当予以协助。

二、机构设置

根据上述职责，吉林省药品监督管理局（本级）内设 13 个机构，分别为综合和规划财务处、法规处、药品注册管理处（中药民族药监督管理处）、药品生产监督管理处、药品流通监督管理处、医疗器械注册管理处、医疗器械监督管理处、化妆品监督管理处、科技处、督查指导处、人事处、行政审批办公室、机关党委；派出机构 9 个，分别在长春市、吉林市、四平市、辽源市、通化市、白山市、松原市、白城市、延边州设立省药品监督管理局检查分局。

第二部分 预算表格

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4 年 预算数	本年 预算	上年 结转	项 目	2024 年 预算数	本年 预算	上年 结转
一、财政拨款收入	7752.94	7334.67	418.27	一、一般公共服务	6502.56	6084.94	417.62
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收入	7752.94	7334.67	418.27	二、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拨款收入				四、社会保障 和就业支出	605.74	605.09	0.65
二、财政专户管理 资金收入				五、卫生健康 支出	260.24	260.24	
三、单位资金收入				六、住房保障 支出	384.40	384.40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本年收入 合计	7752.94	7334.67	418.27	本年支出 合计	7752.94	7334.67	418.27
财政拨款结转				结转下年 支出			
非财政拨款 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7752.94	7334.67	418.27	支出总计	7752.94	7334.67	418.27

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 名称	总计	本年预算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单位资金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转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结转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结转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结转结余	单位资金结转结余
吉林省药品监督管理局（本级）	7752.94	7334.67	7334.67									418.27	418.27				

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 支出	项目 支出	事业单位 经营支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对附属 单位补 助支出
一、一般公共服务	6502.56	3901.03	2601.53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6502.56	3901.03	2601.53			
行政运行	3901.03	3901.03				
药品事务	1857.09		1857.0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 事务	744.44		744.44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05.74	605.74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05.74	605.74				
行政单位离退休	174.96	174.96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 老保险缴费支出	430.78	430.78				
三、卫生健康支出	260.24	260.24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60.24	260.24				
行政单位医疗	260.24	260.24				
四、住房保障支出	384.40	384.40				
住房改革支出	384.40	384.40				
住房公积金	384.40	384.40				
合计	7752.94	5151.41	2601.53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4 年 预算数	本年预算	上年结转	项 目	2024 年 预算数	本年预算	上年结转
一、本年收入	7752.94	7334.67	418.27	一、本年支出	7752.94	7334.67	418.27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7752.94	7334.67	418.27	（一）一般公共服务	6502.56	6084.94	417.6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05.74	605.09	0.65
				（五）卫生健康支出	260.24	260.24	
				（六）住房保障支出	384.40	384.40	
				二、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7752.94	7334.67	418.27	支出总计	7752.94	7334.67	418.27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 支出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一、一般公共服务	6502.56	3901.03	3157.06	743.98	2601.53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6502.56	3901.03	3157.06	743.98	2601.53
行政运行	3901.03	3901.03	3157.06	743.98	
药品事务	1857.09				1857.0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744.44				744.44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05.74	605.74	605.74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05.74	605.74	605.74		
行政单位离退休	174.96	174.96	174.96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30.78	430.78	430.78		
三、卫生健康支出	260.24	260.24	260.24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60.24	260.24	260.24		
行政单位医疗	260.24	260.24	260.24		
四、住房保障支出	384.40	384.40	384.40		
住房改革支出	384.40	384.40	384.40		
住房公积金	384.40	384.40	384.40		
合计	7752.94	5151.41	4407.44	743.98	2601.53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一、工资福利支出	4219.45	4219.45	
基本工资	1215.68	1215.68	
津贴补贴	696.89	696.89	
奖金	1093.27	1093.27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30.78	430.78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44.64	144.64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96.29	96.29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58	50.58	
住房公积金	384.40	384.40	
医疗费	24.70	24.70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82.22	82.22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723.98		723.98
办公费	95.00		95.00
印刷费	0.65		0.65
咨询费	2.00		2.00
手续费	0.10		0.10
水费	4.56		4.56
电费	2.50		2.50

邮电费	15.00		15.00
取暖费	3.70		3.70
物业管理费	10.00		10.00
差旅费	30.00		30.00
维修（护）费	15.12		15.12
租赁费	10.00		10.00
会议费	2.00		2.00
公务接待费	5.00		5.00
劳务费	65.00		65.00
工会经费	39.09		39.09
福利费	95.74		95.74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5.21		105.21
其他交通费用	218.77		218.77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53		4.53
三、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87.99	187.99	
退休费	174.96	174.96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03	13.03	
四、资本性支出	20.00		20.00
办公设备购置	20.00		20.00
合计	5151.41	4407.44	743.98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4 年预算数
合 计	169.61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
2、公务接待费	5.00
3、公务用车费	164.61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5.21
（2）公务用车购置	59.40

说明：

1、“2024 年预算数”的单位范围包括本单位1个预算单位。

2、“2024 年预算数”的实有人员265人，其中：在职人员212人，离退休人员53人。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说明：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说明：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项目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类型	项目名称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预算					上年结转结余				
	一级项目	二级项目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力资金	单位资金
专业信息系统运行维护				407.00	407.00									
	综合事务管理			407.00	407.00									
		省级药品监管信息化系统平台运维服务经费	吉林省药品监督管理局（本级）	407.00	407.00									
专项业务支出				2194.53	2104.04					90.49				
	“两品一械”抽查检验			1030.09	939.60					90.49				
		“两品一械”抽样项目补助	吉林省药品监督管理局（本级）	36.46	28.20					8.26				
		“两品一械”检验项目补助	吉林省药品监督管理局（本级）	859.42	810.00					49.42				
		购买药品、化妆品样品项目补助	吉林省药品监督管理局（本级）	32.81						32.81				

		购买药品样品项目补助	吉林省药品监督管理局（本级）	101.4	101.4									
	“两品一械”监督管理			320.00	320.00									
		“两品一械”安全监管项目补助	吉林省药品监督管理局（本级）	320.00	320.00									
	综合事务管理			419.44	419.44									
		医药系列专业技术职称及执业药师评审项目补助	吉林省药品监督管理局（本级）	15.00	15.00									
		员额经费管理人员工资及五险一金项目补助	吉林省药品监督管理局（本级）	70.04	70.04									
		地方标准制修订项目补助	吉林省药品监督管理局（本级）	100.00	100.00									
		审计服务项目补助	吉林省药品监督管理局（本级）	24.00	24.00									
		执业药师注册、继续教育培训项目补助	吉林省药品监督管理局（本级）	131.00	131.00									
		法律顾问服务项目补助	吉林省药品监督管理局（本级）	20.00	20.00									
		购置公务用车（执法执勤）项目补助	吉林省药品监督管理局（本级）	59.40	59.40									
	食品药品监管补助资金			425.00	425.00									
		“两品一械”安全宣传经费	吉林省药品监督管理局（本级）	275.00	275.00									
		队伍能力建设经费	吉林省药品监督管理局（本级）	150.00	150.00									
合计				2601.53	2511.04					90.49				

财政拨款委托业务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 / 项目名称	委托事项内容	财政拨款收入				是否政府 购买服务 (是/ 否)	是否政府 采购 (是/ 否)	特殊 情况 说明
		合计	一般公 共预算 拨款收 入	政府 性基 金预 算拨 款收 入	国有 资本 经营 预算 拨款 收入			
吉林省药品 监督管理局 (本级)		167.5	167.5					
“两品一 械”安全监 管项目补助	为完成涉刑“两品一械”部分专业性较强的特定项目检验和罚没药品无害化销毁业务工作开展，需要委托第三方机构实施。此项工作因我局直属检验机构不具备相关检验能力和无害化药品销毁资质，需要委托具有相关检验能力和无害化药品销毁资质的机构开展。	10.00	10.00			否	否	
地方标准制 修订项目补 助	为完成吉林省中药材、中药饮片炮制规范及中药配方颗粒的地方标准起草和复核业务工作开展，需要委托第三方机构实施。此项工作因我局不具备采集药材样本、研究制药工艺、复核检验等能力，需要委托省内相关院校、研究检验机构开展。	90.00	90.00			是	是	
省级药品监 管信息化系 统平台运维 服务经费	为完成“两品一械”互联网信息和交易监测业务工作开展，需要委托第三方机构实施。此项工作因我局无互联网“两品一械”信息和交易监测平台，无法对相关交易、信息开展监测和取证鉴别，需要委托相关应用体系及硬件资源机构开展。	43.50	43.50			是	否	
审计服务项 目补助	为完成直属事业单位离任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履行等审计业务开展工作，需要委托第三方机构实施。此项工作因我局不具备独立开展内部、离任审计能力，需要委托第三方审计机构开展。	24.00	24.00			是	否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年度资金总额 (万元)	年度绩效目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值	权重
159001-吉林省药品监督管理局（本级）	执业药师注册、继续教育培训项目补助	131	通过开展执业药师继续教育工 作，努力提高执业药师队伍业务 素质，建立科学有效的执业药师 继续教育管理体系，保障执业药 师继续教育质量。	成本 指标	经济成本 指标	执业药师继续 教育培训每人 成本	考察执业药师继 续教育培训每人 成本	≤55元/人	20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执业药师继续 教育培训人数	考察执业药师继 续教育培训人数	≥21000人	15
					质量指标	执业药师继续 教育培训考核 通过率	考察执业药师继 续教育培训考核 通过率	≥90%	15
					时效指标	执业药师继续 教育培训完成 及时率	考察执业药师继 续教育培训完成 及时率	=100%	10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执业药师队伍 能力提升率	考察执业药师队 伍能力提升率的 指标	≥90%	20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执业药师培训 工作满意度	考察执业药师培 训工作满意度情 况	≥90%	10
159001-吉林省药品监督管理局（本级）	医药系列专业技术 职称及执业药师评 审项目补助	15	1.根据省人社厅 授权，开展医药 系列专业技术职 称及执业药师评 审和工作，进一 步完善全省医药 行业职称评审组 织，为我省医药 产业高质量发展 提供有力的人才 智力支持；2.按 照中国健康传媒 集团和国家药监 局执业药师中心 联合开展“寻找 最美执业药师” 活动要求，在全 省开展推荐活 动，按时完成 “最美执业药师” 评选工作。	成本 指标	经济成本 指标	“最美执业药师” 评选推荐 成本	考察“最美执业 药师”评选推荐 成本	≤5万元	20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租赁评审会议 室数量	考察租赁评审会 议室数量	≥3个	5
						聘请专家人员 数量	考察聘请专家人 员数量	≤65人	5
						制作推荐视频 专题片数量	考察制作推荐视 频专题片数量	≥3个	5
						最美执业药师 推荐人数	考察最美执业药师 推荐人数指标	≥3人	5
					质量指标	聘请专家资格 符合率	考察聘请专家资 格符合率	=100%	5
						制作推荐视频 专题片一审通 过率	考察制作推荐视 频专题片一审通 过率	≥90%	5
					时效指标	制作推荐视频 专题片完成及 时率	考察制作推荐视 频专题片完成及 时率	=100%	10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技术资格评审 工作保障率	考察技术资格评 审工作保障率	=100%	20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参评人员满意 度	考察参评人员满 意度	≥90%	10

159001-吉林省药品监督管理局（本级）	购置公务用车（执法执勤）项目补助	59.4	通过购置配备执法执勤车辆，保障药品监管人员能够及时快速到达现场开展工作，实现药品监管工作科学高效，保障有力。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购置公务用车成本	考察购置公务用车成本	≤20万元/辆	2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置执法执勤车辆数量	考察购置车辆数量情况	=3辆	15
					质量指标	公车质量验收合格率	考察公车质量验收合格率	=100%	15
					时效指标	购置公务用车完成及时率	考察购置公务用车完成及时率	=10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执法执勤工作保障率	考察执法执勤工作保障率指标	=100%	30
159001-吉林省药品监督管理局（本级）	“两品一械”抽样项目补助	28.2	通过“两品一械”抽检工作，为发现并查处不合格产品提供技术支持，有效规范市场秩序，打击制售假冒伪劣产品违法行为，保障群众用药、用械安全有效。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药品抽样成本	体现药品抽样成本	≤150元/批	10
						医疗器械抽样成本	体现医疗器械抽样成本	≤300元/批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医疗器械抽样批次	考察医疗器械抽样批次指标	≥290批	10
						药品抽样批次	考察省级药品抽样业务完成情况	≥1300批	10
					质量指标	药品抽样完成率	考察药品抽样完成情况	≤100%	5
						医疗器械抽样完成率	考察医疗器械抽样完成率情况	≤100%	5
					时效指标	药品抽样完成及时率	考察药品抽样完成及时情况	=100%	5
						医疗器械抽样完成及时率	考察医疗器械抽样完成及时情况	=100%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药品安全有效保障率	考察药品安全有效保障率	≥95%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抽检对象满意度	考察抽检对象满意度情况。	≥90%	10
159001-吉林省药品监督管理局（本级）	法律顾问服务项目补助	20	通过聘用法律顾问实施常年法律服务，在“两品一械”监管工作、行政处罚案件、招标投标合同、历史遗留问题方面提供法律意见和风险评估，为省局行政执法行为和行政决策合法性出具法律意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聘用律所成本	考察聘用律所成本	≤20万元	2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用律所数量	考察聘用律所数量	=2家	5
						出具法律意见数量	考察律所出具法律意见数量的指标	≥20个	10
					质量指标	出具法律意见质量合格率	考察出具法律意见质量合格率的指标	=100%	10
						律所资质符合率	考察律所资质符合率	=100%	10

			见，为依法监管与执法提供专业的法律支撑，提升行政决策水平。		时效指标	律所提供服务及时率	考察律所提供服务及时率	=100%	5
				效果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行政执法行为和行政决策合法性的比率	考察提升行政执法行为和行政决策合法性的比率	≥95%	30
159001-吉林省药品监督管理局（本级）	省级药品监管信息化系统平台运维服务经费	407	通过开展省级药品监管信息化系统平台运维和互联网“两品一械”信息和交易监测工作，用于保障以下工作任务：1.保障现有药品监管系统平台网络线路通畅无故障，系统平台能够满足工作要求同时规避网络系统运行安全风险。提升运维科学化、规范化和专业化水平，实现网络安全精细化管理。2.适应新形势、新体制下药品监管实际需要，借力信息化手段提升监管质量和服务水平，全力保障公众用药安全，促进医药产业发展。3.防范“两品一械”互联网销售质量安全隐患，确保广大人民群众用药安全。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省级药品监管信息化系统平台运维成本	考察省级药品监管信息化系统平台运维成本指标	≤407万元	2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维护平台系统数量	考察维护平台系统数量	=6个	5
						租赁维护专网数量	考察租赁维护专网数量	=1条	5
						互联网“两品一械”信息和交易监测数量	考核互联网“两品一械”信息和交易监测数量指标	≥126万条	5
					质量指标	互联网“两品一械”信息和交易监测报告合格率	考察互联网“两品一械”信息和交易监测报告合格率指标	≥95%	5
						平台系统平稳运行天数	考察平台系统平稳运行天数	≥350天	5
						专网实际平稳运行天数	考察专网实际平稳运行天数	≥350天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平台系统及时率	考察维护平台系统及时率	=100%	5
						租赁维护专网及时率	考察租赁维护专网及时率	=100%	5
					社会效益指标	“两品一械”安全有效保障率	考察“两品一械”安全有效保障率指标	≥95%	15
						平台系统重复故障率	考察平台系统重复故障率	=0%	15
159001-吉林省药品监督管理局（本级）	地方标准制修订项目补助	100	通过开展吉林省中药材、中药饮片炮制规范及中药配方颗粒的地方标准制修订工作，该项目完成后，提升地方中药材安全用药率，促进吉林省中医药产业健康发展、满足临床用药需求等。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标准起草及复核单位成本	考察标准起草及复核单位成本	≤9万元/个	2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标准起草及复核数量	考察标准起草及复核数量	≥10个	20
					质量指标	标准起草及复核准确率	考察标准起草及复核准确率	=100%	10
					时效指标	标准起草及复核完成及时率	考察标准起草及复核完成及时率	=10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地方中药材安全用药提升率	考察地方中药材安全用药提升率指标	≥9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应用企业满意度	考察应用企业满意度	≥90%	10
159001-吉林省药品监督管理局（本级）	审计服务项目补助	24	通过对直属单位开展内部审计工作，发现的问题，并进行整改，促进日常财务管理规范化，提高内部审计工作质量和效率，圆满地完成内部审计任务。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审计项目成本	考察审计项目成本	≤24万元	2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委托第三方机构审计项目	考察委托第三方机构进行审计项目情况	≥8个	15
					质量指标	审计质量达标率	考察审计质量达标的情况	=100%	15
					时效指标	单个审计项目完成及时率	考察单个审计项目完成是否及时	=100%	5
						年度审计项目完成及时率	考察年度审计项目完成是否及时	=100%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财务管理规范率	考察财务管理规范提高的情况	≥9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被审计单位满意度	考察被审计单位满意度	≥90%	10
159001-吉林省药品监督管理局（本级）	“两品一械”检验项目补助	810	通过“两品一械”检验工作，为发现并查处不合格产品提供技术支撑，有效规范市场秩序，打击制售假劣产品违法行为，保障群众用药安全有效。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药品检验成本	体现药品检验成本	≤0.2万元/批次	2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药品检验批次	考察本年药品检验批次数量	≥4050批	20
					质量指标	出具药品检验报告准确率	考察出具药品检验报告准确率	=100%	10
					时效指标	出具药品检验报告及时率	考察出具药品检验报告及时率	=10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药品安全有效保障率	考察药品安全有效保障率	=10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被检验企业满意度	考察被检验企业满意度	≥90%	10
159001-吉林省药品监督管理局（本级）	“两品一械”安全监管项目补助	320	“两品一械”监管以确保群众用药用械用化妆品安全为核心，以问题为导向，着力防范系统性、区域性风险规范“两品一械”生产秩序，促进企业提升自律守法意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药品企业检查户次	考察药品企业检查户次	≥1200户/次	4
						器械企业检查户次	考察器械企业检查户次	≥200户/次	3
						化妆品企业现场检查户次	考察化妆品企业现场检查户次	≥40户/次	3
						药物临床实验机构监督检查次数	考察药物临床实验机构监督检查次数	≥7户/次	3

			和生产质量管理水平；强化流通环节重点企业、重点品种质量监督管理；规范流通企业经营行为，促进企业自律守法；严厉打击违法、违规行为，进一步净化流通经营秩序；保证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有效、安全，质量可控，规范注册审评行为。			恢复生产检查完成率	考察恢复生产检查完成率	≥90%	3
						第二类、第三类医疗器械申报产品注册现场核查户/次	考察第二类、第三类医疗器械申报产品注册现场核查户/次	≥35户/次	3
					质量指标	药品企业检查人员到位率	考察药品企业检查人员到位率	=100%	3
						器械企业检查人员到位率	考察器械企业检查人员到位率	=100%	3
						化妆品企业检查人员到位率	考察化妆品企业检查人员到位率	=100%	3
						药物临床实验机构监督检查人员到位率	考察药物临床实验机构监督检查人员到位率	=100%	3
						恢复生产核查人员到位率	考察恢复生产核查人员到位率	=100%	3
						第二类、第三类医疗器械申报产品注册现场核查人员到位率	考察第二类、第三类医疗器械申报产品注册现场核查人员到位率	=100%	3
					时效指标	药品企业检查完成及时率	考察药品企业检查完成及时率	=100%	3
						器械企业检查完成及时率	考察器械企业检查完成及时率	=100%	2
						化妆品企业检查完成及时率	考察化妆品企业检查完成及时率	=100%	2
						药物临床实验机构监督检查完成及时率	考察药物临床实验机构监督检查完成及时率	=100%	2
						恢复生产核查完成及时率	考察恢复生产核查完成及时率	=100%	2
						第二类、第三类医疗器械申报产品注册现场核查完成及时率	考察第二类、第三类医疗器械申报产品注册现场核查完成及时率	=100%	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两品一械”安全有效保障率	考察“两品一械”安全有效保障率指标	≥95%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监管对象满意度	体现监管对象的满意度	≥90%	10

159001-吉林省药品监督管理局（本级）	员额经费管理人员工资及五险一金项目补助	70.04	通过以项目支出形式将员额经费编入年初预算，用于保障员额管理人员工资及五险一金发放。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用员额人员数量	考察聘用员额人员数量	≥6%	20
					质量指标	员额人员到岗率	考察员额人员到岗率	=100%	15
					时效指标	员额经费发放及时率	考察员额经费发放及时情况	=100%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办公运行保障率	考察办公运行保障率	=100%	40
159001-吉林省药品监督管理局（本级）	购买药品样品项目补助	101.4	通过药品买样、抽检工作，为发现并查处不合格产品提供技术支持，有效规范药品市场秩序，打击制售假劣药品违法行为，保障群众用药安全有效。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购买药品样品成本	考察药品购买成本指标值	≤0.07万元/批次	2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买药品样品批次	考察购买药品样品批次	≥1300批次	20
					质量指标	药品抽样批次达标率	考察药品抽样批次达标率	≥100%	10
					时效指标	购买药品样品及时率	考察购买药品样品及时率	=10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药品安全有效保障率	考察药品安全有效保障率	≥9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买样企业满意度	考察买样企业满意度	≥90%	10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一、2024 年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所有收入和支出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上年结转结余等；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教育支出、科学技术支出、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农林水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结转下年支出等。2024 年收支总预算 7,752.94 万元，其中：本年预算 7,334.67 万元；上年结转 418.27 万元。2024 年本年预算比 2023 年当年预算减少 331.14 万元，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基本支出和项目经费缩减。

二、2024 年收入预算情况

2024 年收入预算 7,752.94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7,334.67 万元，占 94.6%；上年结转结余 418.27 万元，占 5.4%。本年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7,334.67 万元，占 100%。上年结转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转 418.27 万元，占 100%。

三、2024 年支出预算情况

2024 年支出预算 7,752.9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151.41

万元，占 66.4%；项目支出 2,601.53 万元，占 33.6%。

四、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7,752.94 万元，其中：本年预算 7,334.67 万元，上年结转 418.27 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502.56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05.74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260.24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384.4 万元。

五、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7,752.9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151.41 万元，占 66.4%；项目支出 2,601.53 万元，占 33.6%。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 4,407.44 万元，占 85.6%；公用经费 743.98 万元，占 14.4%。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6,502.56 万元，占 83.8%，主要用于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605.74 万元，占 7.8%，主要用于为职工缴纳社会保险。

卫生健康支出 260.24 万元，占 3.4%，主要用于为职工缴纳医疗保险。

住房保障（类）支出 384.4 万元，占 5%，主要用于为职工缴纳住房公积金。

六、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5,151.41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4,407.4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住房公积

金、采暖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743.9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补助、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情况

2024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169.61 万元。2024 年本年预算数比 2023 年当年预算数增加 44.21 万元。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2024 年本年预算数与 2023 年当年预算数相同。

2.公务接待费 5.00 万元，2024 年本年预算数比 2023 年当年预算数减少 1.83 万元，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64.61 万元。2024 年本年预算数比 2023 年当年预算数增加 46.04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5.21 万元，2024 年本年预算数与 2023 年当年预算数相同；公务用车购置费 59.40 万元，2024 年当年预算数比 2023 年当年预算数增加 46.04 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更新数量增加。

八、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九、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情况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4 年部门本级 1 家行政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743.98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246.48 万元，下降 24.9%，主要原因是落实“过严日子”要求。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4 年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614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54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56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8 月底，部门本级共有车辆 33 辆，土地 0 平方米，房屋 0 平方米，单价 50 万元以上设备 15 台/套。

2024 年单位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3 辆，安排购置土地 0 平方米，安排购置房屋 0 平方米，计划新增单价 50 万元以上设备 0 台/套。

（四）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2024 年单位项目支出 2,601.53 万元，其中：一级项目 4 个，二级项目 15 个；使用本年拨款 2,511.04 万元，财政拨款结转 90.49 万元。

（五）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按照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结合本单位职能和重点工作，2024 年将 12 个项目支出的绩效目标和指标向社会公开，涉及金额 2,086.04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通过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通过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付的资金。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通过当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付的资金。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指缴入财政专户并实行财政专项管理的资金收入。

（五）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六）上级补助收入：指预算单位从主管部门或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拨款补助收入。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本单位所属下级单位（包含独立核算和非独立核算的，相关支出纳入和未纳入部门预算的下级单位）上缴给本单位的全部收入（包括下级事业单位上缴的事业收入、其他收入和下级企业单位上缴的利润等）。

（八）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九）其他收入：指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只要包括非本级财政拨款、事业单位的投资收益等收入。

（十）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一）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三）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上缴上级支出：指附属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五）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七）“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费的国际旅游、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九）项目支出绩效目标：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是指部门预算安排的项目支出在一定期限内预期达到的产出和效果。